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孙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设立全资孙公司的情况概述

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为进一步满足经营发展需 要,落实战略规划,拓展海外家庭储能、工商业分布式储能系统相关业务,进一 步提高市场竞争力,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敦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孙公司湖州华塑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。近日,湖州华 塑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,并取得由德清具市场监督管理局 下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的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 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 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基本情况

近日,湖州华塑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注册登记,并取得由德清县市 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《营业执照》,具体信息如下:

公司名称: 湖州华塑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30521MAKOLL1Q4A

法定代表人: 杨冬强

注册资本: 伍佰万元整

成立日期: 2025年11月21日

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住所: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洛舍镇凤凰路北侧同欣共富标准厂房 2-17 号厂

房二层

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新兴能源技术研发;储能技术服务;电池制造;电池 销售: 蓄电池租赁: 电池零配件生产: 电池零配件销售: 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: 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: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: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: 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;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;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;太阳 能热发电装备销售;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;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;太阳能热 利用产品销售;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;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;电力电子元器件销 售: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: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:变压器、整流器和电感器 制造: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: 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: 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: 电子元器件制造; 电子元器件批发; 电子元器件零售;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; 智能 仪器仪表制造:智能仪器仪表销售;电工仪器仪表制造:电工仪器仪表销售;仪 器仪表修理;智能控制系统集成;工业机器人制造;工业机器人销售;工业机器 人安装、维修:智能机器人的研发:智能机器人销售: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: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; 软件开发; 大数据服务; 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; 云计算设备销售;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;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;集成电 路芯片设计及服务;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;节能管理服 务: 合同能源管理: 工程技术服务(规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): 工程管 理服务;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;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; 技术服务、 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 货物进出口; 技术进出 口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三、设立全资孙公司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设立全资孙公司的目的

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是公司打造德清生产基地的第一步,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,凭借既有资源及技术优势,进行产业链的垂直整合,实现由电池 BMS 供应商转型升级为提供整套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关键布局。本次设立的全资孙公司,主要从事海外家庭储能、工商业分布式储能系统的研发、生产与销售业务,有助于优化与完善公司业务结构,助力公司成为一家为 AI 算力与可再生能源提供更安全、更绿色、更智能的基础设施解决方案和服务的科技公司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全资孙公司成立后,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,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 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事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 股东利益的情形,长期来看将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,从而对公司的经 营业绩持续性、稳定性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做出的决策,全资孙公司设立 后,具体业务开展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,同时还面临市场环境、法规政策、运营 管理等诸多方面不确定因素风险。

公司将不断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,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,明确全资孙公司的经营策略,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,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德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